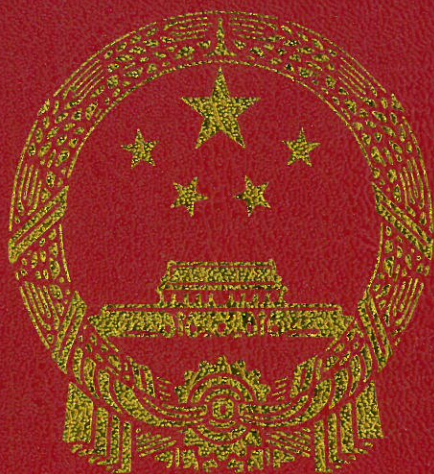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不 动 产 权 证 书

不动产权证书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等法律
法规，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，对
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
权利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登记，颁发此证。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编号 No D44472016164

粤 (2021) 惠州市 不动产权第 3045225 号

权利人	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古屋村陂角股份经济合作社
共有情况	共同共有
坐落	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办古屋村地段
不动产单元号	441303001331GB00048W000000000
权利类型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
权利性质	划拨
用途	其它商服用地、城镇住宅用地
面积	23190 m ²
使用期限	
权利其他状况	

附 记



请扫描二维码
查看附图信息

印刷序列号: D44472016164

惠阳自然资(用地)字[2021]81号,土地用途为工商留用地(商服及城镇住宅用地)。

产权共有人为:

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古屋村陂角股份经济合作社 证件号码:

N1441303745542728C 共同共有

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古屋村吴屋股份经济合作社 证件号码:

N1441303MF4516658Y 共同共有